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 30 人，实际出席 30 人，会议由王世健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了《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刘义红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推选曹光荣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行使监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

务，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曹光荣简历如下：

曹光荣，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2年参加工作。1992年12月至2009年7月，部队服役，2009年8月至今，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

表决情况：3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日